

临汾市能源局

打击“黄牛”“黑中介”等破坏营商环境行为的值班值守制度

一、值班安排

- 1、实行领导带班制。每个值班日安排一名带班领导及一名科室工作人员负责值班工作。
- 2、局办公室负责值班人员的编组，编制值班人员轮流表。
- 3、值班地点：局机关二楼值班室。
- 4、值班工作实行全员轮班制。

二、值班时间

工作日：早上 8:00—次日早上 8:00。

三、值班要求

- 1、做好值班记录。值班人员要将值班期间收到的有关催生、勾结、默许、放纵“黄牛”、“黑中介”4个方面15项重点内容的举报线索详细记录于台账，并及时向带班领导汇报，带班领导要按照《临汾市能源局打击“黄牛”“黑中介”举报制度》规定进行处置，严禁拖延瞒报。
 - 2、实行交接班制度。交接班时间为每天上午 8:00，接班人员须遵守交接时间，提前 10 分钟到岗；接班人员如未
-

按时接班，前班人员不得下班。

四、值班纪律

1、值班人员必须严格服从值班安排，严禁擅离职守，特殊情况需要外出必须向带班领导请假，并落实人员接替值班，确保值班工作连续性。

2、因脱岗、误岗或迟报、漏报、瞒报造成恶劣后果的值班人员根据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3、严禁在值班期间打牌、赌博、酗酒或做与值班无关的事情。

附件：市能源局“黄牛”、“黑中介”台账



附件

市能源局“黄牛”“黑中介”值班台账

日期:

带班领导	值班人员	联系方式	是否收到关于“黄牛”“黑中介”的来电（打√即可）
			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举报人姓名:		举报人电话:	
举报内容:			
备注: 值班人员无论是否收到“黄牛”“黑中介”来电都必须填写值班台账。			

